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限期接受处理公告

江苏尚誉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

本局于2025年10月29日对你单位涉嫌虚假宣传一事立案调查。经两次邮寄询问通知书，你单位均未到本局配合调查处理。根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三十条第一款的规定，限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前来本局接受调查。逾期不接受调查，本局将依法进行后续处理。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诸震亚、刘清宇 联系电话：0519-86502694

联系地址：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人民中路516号

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12月16日

扫描全能王 创建